

#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对《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《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，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- 1、公司相关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允的，定价参考市场价格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；
- 2、公司与关联交易相关业务的开展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增长，提升投资回报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中长期发展；
- 3、董事会对于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是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，关联董事郑强先生进行了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根据以上情况，我们认为，公司 2018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自愿和诚信的原则下进行，定价方法客观、公允，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，在上述关联交易中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因此，我们就《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发表同意意见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《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---

殷醒民

---

孙祁祥

---

王建新

2018年2月4日